

广东省仁化县全域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期) 概念性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广东省仁化县全域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概念性规划编制

2. 采购单位：中共仁化县委宣传部

3. 项目基本情况：完成丹霞山灵溪河森林旅游度假区、塔前岭隐居丹霞经济圈、仁化县“新龙-高莲”新农田经济走廊、丹霞青湖塘新农村经济带、黎屋山栖霞森林谷、丹霞山景区沿江森林防火巡护步道项目等旅游基础设施概念性规划。

4. 投资：拟投资 43000 万元；

二、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1. 资质要求：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

2. 人员要求：规划专业人员 2 人（或以上）。

3. 项目经验：近 3 年完成规划设计服务业绩不少于 2 个。

4. 服务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5. 技术方案：针对本项目情况，各潜在设计人自行组织现场踏勘并提供选型方案（包含效果图）（业主不再针对踏勘支付另外费用）。

需回避机构：无

三、项目采购服务内容

完成丹霞山灵溪河森林旅游度假区、塔前岭隐居丹霞经济圈、仁化县“新龙-高莲”新农田经济走廊、丹霞青湖塘新农村经济带、黎屋山栖霞森林谷、丹霞山景区沿江森林防火巡护步道项目等旅游基础设施概念性规划、效果图等；二配合业主开展本项目调整及修改的相关工作。

四、公开选取方式和预算金额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预算金额：按照 2017 修订《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标准收取规划设计费用，规划设计计费基价为 100 万元，根据仁化县人口规模、项目研究深度、资料收集难度，最终乘以 0.9 的难度系数进行修正。

五、工期要求

2026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编制服务。

